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及其任何副本概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或在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非亦不構成於美國(定義見美國1933年證券法(「證券法」)S規例)出售證券的要約或邀請的任何部分。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或其副本亦不得攜進美國境內或於美國境內或任何進行有關刊發或派發可能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直接或間接派發。除非有關證券根據證券法辦理登記或獲得豁免遵守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否則本公告所述有關證券並未亦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登記本公告所述的任何證券或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金力永磁
JLMAG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H股
及有關控股股東認購事項之關連交易**

**配售事項的
獨家整體協調人兼獨家配售代理**



茲提述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6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H股發行，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該等公告及通函」)。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和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且配售事項已於2024年12月30日完成。合共6,723,8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7.82港元(不包括任何應付經紀佣金、徵費及交易費)成功配售予四名承配人(其詳情載於下文)。

下文載列四名承配人的詳情：

1. 4,693,800 股配售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Pamalican Fund Ltd (「**Pamalican**」)。Pamalic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擔任Pamalican的投資管理人，團隊由13名投資及營運專業人員組成。Pamalican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Pamalic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代表全球機構投資者群管理約10億美元的總資產，其採取各種投資策略，以期為客戶提供優異而可持續的長期回報。Pamalic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獲證監會發牌從事資產管理的受規管活動，並為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豁免報告顧問。概無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Pamalican超過30%的權益。
2. 800,000 股配售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Dymon Asia Multi Strategy Investment Master Fund (「**DAMSIMF**」，一個在開曼群島成立的投資基金)。DAMSIMF為一個多管理人、多資產類別基金，尋求產生絕對一致不相關、最小波動的回報，由Dymon Asia Capital (Singapore) Pte. Ltd. (「**DACS**」)管理。DACS由Dymon Asia Capital Ltd控制，其股東Danny Yong及Keith Tan各自持有超過10%的權益。DACS的總部設於新加坡，在香港有一家聯屬公司，此聯屬公司獲證監會發牌從事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3. 600,000股配售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Factorial Master Fund (「**FMF**」)。Factorial Management Limited (「**FML**」)為FMF的投資經理。FML設於香港，向FMF提供全權委託資產管理服務。FML獲證監會發牌從事資產管理(第9類牌照)的受規管活動。FML由其創辦人及投資總監Barun Agarwal持有大部分權益及控制。
4. 630,000股配售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Clap Wind International Limited。Clap Win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是一家專業投資機構，擁有15名投資自有資金的專業人員。Clap Wind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楊華。

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各承配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完成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後，概無承配人或其聯繫人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完成控股股東認購事項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控股股東認購事項亦已根據H股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20,171,400股H股已按每股H股7.82港元的價格(不包括可能應付的任何經紀佣金、徵費及交易費)(「認購價」)發行及配發予江西瑞德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銳德有限公司。關於增發H股涉及關連交易事項暨簽訂H股認購協議的事項已於2024年6月5日獲股東批准，詳情請參閱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5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根據建議H股發行的發行計劃，建議發行價為每股H股8.19港元。由於本公司在建議H股發行獲董事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期間，分別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金額分別約為每股H股0.088港元及0.286港元，故建議發行價應按除息基準調整。

原配售價根據以下公式進行調整：

$$P_1 = P_0 - D。$$

P_0 為調整前的發行價， D 為每股派息， P_1 為調整後的發行價。

根據上述公式，建議發行價調整為認購價每股H股7.82港元。進一步詳情另請參閱通函中董事會函件「1. 建議H股發行－(4)發行價及定價方式」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9日的公告。

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自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將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總額(「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206.6百萬港元(即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51.2百萬港元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55.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用作以下用途：

序號	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總額的分配 (港元)	佔所得款項淨額 總額百分比
1.	購買原材料	124.0百萬	60%
2.	償還債務 ¹	62.0百萬	30%
3.	其他日常用途 ²	20.6百萬	10%
	合計	206.6百萬	100%

附註：

- 所得款項原先擬用作償還向中國進出口銀行借取於2024年8月9日到期的借款人民幣200百萬元(利率為2.700%)。基於截至2024年5月7日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上述貸款的本金及利息總額約為220.48百萬港元。由於上述借款已以本公司內部資金償還，故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的相關部份將用於替代用作還款的內部資金。
- 主要包括支付營運期間產生的流動資金費用，包括但不限於能源費用、管理費用、保養及維修費用。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完成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由1,345,236,723股(包括庫存股份)增加至1,372,131,923股(包括庫存股份)，已發行H股總數由200,745,600股H股增加至227,640,800股H股，而A股數目則維持不變，仍為1,144,491,123股A股(包括庫存股份)。

下文載列本公司緊接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認購事項完成前及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股份類別	緊接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 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及控股股東 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³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³
A股				
控股股東認購方	387,100,160	28.95%	387,100,160	28.38%
本公司其他核心關連人士 ¹	36,815,257	2.75%	36,815,257	2.70%
A股公眾股東	712,559,922	53.29%	712,559,922	52.24%
A股總數	1,136,475,339	84.99%	1,136,475,339	83.31%
H股				
香港銳德有限公司	–	–	20,171,400	1.48%
H股公眾股東				
–4名承配人 ²	–	–	6,723,800	0.49%
–其他H股公眾股東	200,745,600	15.01%	200,745,600	14.72%
H股總數	200,745,600	15.01%	227,640,800	16.69%
合計	1,337,220,939	100%	1,364,116,139	100%

附註：

- 於本公告日期，除江西瑞德外，贛州格碩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贛州欣盛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蔡報貴先生、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及呂鋒先生合共持有的36,815,257股A股將不會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此乃由於彼等將被視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 各承配人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表中所示股份數目不包括本公司持有的8,015,784股庫存A股。上表所列所有百分比若出現總數與各分項數值之和尾數不符，均為四捨五入原因所致。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所載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報貴

江西，2024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徐風先生及曹穎女士。